

证券代码：002479

证券简称：富春环保

编号：2025-043

##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、2020年6月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子公司、孙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3,000.00万元的担保额度，担保范围主要为申请银行综合授信、银行承兑汇票等融资业务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，其中，对铂瑞能源（南昌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铂瑞南昌”）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8,000万元的担保，担保期限为十年。

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。

##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全资子公司铂瑞南昌因生产经营需要，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申请借款，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6,000万元。本次担保合同签订前，公司对铂瑞南昌的担保余额为28,792万元，本次担保合同签订后，公司对铂瑞南昌的担保余额为34,792万元，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3,208万元。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方：铂瑞能源（南昌）有限公司

##### 1、被担保人基本信息

被担保人名称：铂瑞能源（南昌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点：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雄溪路 1022 号

成立日期：2017-03-21

法定代表人：钱剑锋

注册资本：15,000 万人民币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60121MA35T95NXW

经营范围：热力生产和供应；火力发电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大气污染治理；废旧物资回收；工程管理服务；工程勘察设计；国内贸易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股权结构：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。

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：铂瑞（南昌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2、被担保人财务状况

单位：万元

| 项目      | 2024 年 12 月 31 日<br>(经审计) | 2025 年 9 月 30 日<br>(未经审计)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资产总额    | 61,465.29                 | 60,213.36                 |
| 负债总额    | 51,598.24                 | 52,328.97                 |
| 所有者权益总额 | 9,867.05                  | 7,884.38                  |
| 项目      | 2024 年 1—12 月<br>(经审计)    | 2025 年 1—9 月<br>(未经审计)    |
| 营业收入    | 11,612.88                 | 6,721.97                  |
| 利润总额    | -2,608.89                 | -2,654.94                 |
| 净利润     | -1,980.59                 | -1,991.21                 |

3、被担保人为非失信被执行人。

四、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2、保证人：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债权人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
- 4、主债务人：铂瑞能源（南昌）有限公司

5、担保额度：主债权本金 3,000 万元以及利息、罚金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，合计最高债权额为 6,000 万元。

6、担保期间：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（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）之日起三年。

## 五、董事会意见

铂瑞南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生产经营正常，公司能有效监管其生产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，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。本次担保有利于铂瑞南昌经营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，没有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累计审批对外担保总金额为 340,000.00 万元（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277,000.00 万元，对孙公司担保额度为 63,000.00 万元）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38,923.55 万元（包含本次担保金额）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3.89%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，也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2.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3. 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